

#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三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 42 号 (A/35/42)



联 合 国

一九八〇年, 纽约

##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原件：英文〕

〔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 导言 .....	1 - 5	1
二、 一九八〇年会议的组织和工作 .....	6 - 14	5
三、 文件 .....	15 - 18	8
A. 秘书长提出的报告和其他文件 .....	15 - 17	8
B. 会员国提出的文件 .....	18	8
四、 建议 .....	19 - 23	10

## 一、 导言

1.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在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第34/83H号决议中赞同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和其中所载的建议。<sup>1</sup> 该决议执行部分的内容如下：

“大会，

.....

1. 赞同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和其中有关《综合裁军方案》各组成部分的建议，

2.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继续按照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118段所规定的任务，进行其工作，并为此目的在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二日起举行不超过四周的会议；

3. 又请裁军审议委员会继续审议第33/71H号决议第二节中所列议程项目，以期按照第十届特别会议所订的优先秩序并在其范围内拟订关于裁减核军备和常规军备方面的一般谈判途径；

4.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将其工作报告及其对上文第2段的建议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5. 请秘书长将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sup>2</sup>和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有关裁军事项的所有正式记录转交裁军审议委员会，并提供其于执行本决议时可能需要的一切援助；

6. 进一步请秘书长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及其关于《综合裁军方案》各组成部分的建议转交裁军谈判委员会；

---

<sup>1</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42号》(A/34/42)。

<sup>2</sup> 《同上，补编第27号》(A/34/27和Corr. 1)。

7. 决定将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2. 大会同届会议还通过了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的第34/75号决议。该决议关于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执行部分内容如下：

“大会，

……

1. 决定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

2. 责成裁军审议委员会于一九八〇年实质性会议上拟订一项题为《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决议草案，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通过；

3. 决定该决议草案，除其他事项外，应载明‘第二个裁军十年’期间内完成各项裁军主要目的和目标的指标，以及在这方面动员世界公众舆论的办法和手段；

4. 请秘书长征求各会员国和各有关专门机构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对《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可能组成部分的意见和建议；

5. 请秘书长向裁军审议委员会提供执行本决议的一切必要援助，包括编制一份工作文件；

6. 决定将题为“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3. 大会并在同届会议上通过了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的第34/83<sup>F</sup>号决议，其有关部分的内容如下：

“大会，

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89段的各项条款，其中认为

例如按绝对数字或百分率逐渐裁减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上重要国家的军事预算，将是一项有助于遏制军备竞赛的措施，并将增加目前用于军事用途的资金转用于经济及社会发展的可能性，特别是造福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又回顾它在《最后文件》中所载继续审议究应采取何种切实步骤以促进军事预算的裁减的决定，

.....

1. 认为应该参照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上述条款对于以公平方式冻结、裁减或以其他方式限制军事开支，包括对可使一切有关方面都感满意的充分核查措施达成协议的努力，给予新的推动力；

2.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为此在一九八〇年内研究和寻求达成此种协议的有效途径和方法；

3. 吁请所有国家，特别是军备最多的国家在尚未缔结裁减军事开支的协定之前，对其军事开支自行克制，以便将由此节省下来的资金转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别是造福发展中国家；

4. 决定遵照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第 33/67 号决议的规定 由第三十五届会议就其即将列入该届会议临时议程的题为“裁减军事预算”的项目，审议有关这个领域内采取实际措施的最有效途径和方法。”

4. 裁军审议委员会关于其第一届会议工作的报告建议：应保留现有的主席团，直至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结束为止，委员会还建议在大会结束以前于一九七九年十

二月举行一次组织性会议，以便除了别的以外，审议一九八〇年主席团的选举问题。<sup>3</sup>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六日，大会于其第 33/91 A 号决议中核可了委员会的建议。

5. 裁军审议委员会于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和十四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了简短的组织性会议。在这个期间，委员会举行了两次会议（A/CN.10/PV.23 和 24）。在讨论过程中，委员会审议了有关工作安排的各项工作，特别是选举委员会主席团的问题以及定于一九八〇年五月/六月召开的下一届实质性会议的临时议程问题。委员会决定现有的主席团应在一九八〇年继续服务一年，但有一项谅解，那就是从一九八一年开始，委员会的主席应采用轮换原则。

---

<sup>3</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42 号》(A/33/42)，第 10 段。

## 二. 一九八〇年会议的组织和工作

6. 裁军审议委员会于一九八〇年五月十二日至六月六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会议期间曾举行了十六次全体会议 ( A/CN. 10/PV. 25 - 40 ) 和十六次非正式会议。

7. 根据上文第5段所述委员会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的决定 ( 参见 A / CN. 10/PV. 24 ) , 裁军审议委员会各当选主席团成员继续担任各自的职务。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 席: 韦洛迪先生 ( 印度 )

副主席: 下列各国代表:

奥地利

保加利亚

塞浦路斯

丹麦

加纳

马达加斯加

墨西哥

南斯拉夫

报告员: 奥特吉先生 ( 阿根廷 )

8. 委员会五月十二日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下列的临时议程 ( A / CN. 10 / L.5 ):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拟订题为《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决议草案各组成部分。
4. (a) 审议军备竞赛，特别是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的各个方面，以加速旨在切实消除核战争危险的各项谈判；  
(b) 审议第 33/71H 号决议第二节中所列议程项目，以期按照第十届特别会议所订的优先次序并在其范围内拟订关于核裁军和常规裁军方面的一般谈判途径。
5. (a) 照顾到大会各有关决议，调和各国对于逐步商定裁减军事预算和将目前用于军事用途的资金转用于经济及社会发展，特别是造福发展中国家所应采取的具体步骤的意见；  
(b) 审查和确定各种可就按照均衡方式冻结、削减或者限制军费达成协议的有效途径和办法，包括获得一切有关方面满意的充分核查措施。
6. 一九七九年二月一日秘书长给裁军审议委员会主席的信 (A/CN.10/3)。
7. 一九七九年三月八日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A/CN.10/4)。
8. 通过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9. 其他事项。
  9. 按照同次会议所作的决定，委员会于五月十三日至五月二十二日 (A/CN.10/PV.26-34) 就议程项目 4(a) 和(b)、5(a)和(b) 交换了意见。
  10.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决定成立一个开放给各成员国的非正式工作小组，专门处理议程项目 3 并就此项目向委员会提出建议。工作小组由阿德尼吉先生 (尼日利亚) 担任主席，于五月十六日至六月四日举行了十六次会议。

11. 委员会根据五月二十日第三十二次会议所作的决定，审议议程项目 4 (a) 和 (b) 的非正式会议由委员会主席担任主席，于五月二十七日至六月三日举行了六次会议。

12. 委员会根据五月二十二日第三十四次会议所作的决定，审议议程项目 5 (a) 和 (b) 的非正式会议由祖夏里帕先生（奥地利）担任主席，于五月二十七日至六月二日举行了四次会议。

13. 裁军审议委员会于其六月六日第四十次会议上讨论了议程项目 3，4 (a) 和 (b)，5 (a) 和 (b) 的审议结果。

14. 一些非政府组织也列席参加委员会的全体会议，并向委员会提出了意见 (A/CN.10/INF.5)。

### 三 文件

#### A. 秘书长提出的报告和其他文件

15. 遵照大会第 34/75 号决议第 4 段的规定，秘书长于一九八〇年一月七日发出一份普通照会，请各会员国在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五日以前向秘书长提出其对《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可能组成部分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提交裁军审议委员会。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也被邀请提出它们对这个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因此，秘书长向裁军审议委员会提出一份报告，其中载列他收到的各会员国和上述各有关机构的复文 (A/CN.10/10 和 Add.1-11)。

16. 第 34/75 号决议第 5 段请秘书长向裁军审议委员会提供执行该决议的一切必要援助，包括编制一份工作文件。秘书长遵照这项请求，向裁军审议委员会提出一份工作文件，其中载列了可能对“第二个裁军十年”决议草案各组成部分的编制工作有关的联合国各项决议和活动，提请裁军审议委员会予以注意 (A/CN.10/11)。

17. 此外，裁军审议委员会提交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报告第 21 段载明：

“由于裁军审议委员会无法详细审查议程项目 4 至 7 (参看上文第二节第 9 段)，因此，建议将这些项目列入委员会一九八〇年会议的议程内。”<sup>4</sup> 因此，同本议程项目 6 和 7 有关的 A/CN.10/3 和 A/CN.10/4 两号文件已提交委员会本届会议审议。

#### B. 会员国提出的文件

18. 在委员会进行工作期间，各国提出了下列关于实质性问题的文件：

(a) 西班牙提出的题为“限制和控制常规武器的生产和转让”的工作文件 (A/CN.10/12)；

<sup>4</sup> 《同上，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42 号》(A/34/42)，第 21 段。

(b) 丹麦提出的题为“在联合国范畴内进行常规裁军的办法”的工作文件(A/CN.10/13);

(c) 罗马尼亚和瑞典共同提出的题为“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工作文件(A/CN.10/14);

(d)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代表若干国家提出的以“题为《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决议草案的组成部分”为标题的工作文件(A/CN.10/15);

(e) 古巴代表不结盟成员国提出的以“题为《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决议草案的组成部分”为标题的工作文件(A/CN.10/16 和 Corr. 1);

(f) 波兰代表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提出的题为“应予载入《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决议草案的各组成部分”的工作文件(A/CN.10/17);

(g)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提出的题为“关于裁军审议委员会会议议程项目4(a)和(b)的工作文件”的文件(A/CN.10/18);

(h) 古巴代表不结盟成员国提出的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第二届实质性会议对议程项目4(a)的讨论结果”的工作文件(A/CN.10/19);

(i) 古巴代表不结盟成员国提出的题为“关于核裁军和常规裁军的总办法;议程项目4(b)”的工作文件(A/CN.10/20)。

(j) 一九八〇年五月三十一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为转递一九八〇年五月十四日和十五日在华沙举行的华沙条约缔约国政治协商委员会会议所通过的声明和宣言而写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A/CN.10/21)。

#### 四 建议

19. 六月六日，裁军审议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议程项目3关于编拟题为《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的决议草案各组成部分的下列案文，并同意将之提交大会：

“《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各组成部分

##### “ A. 绪论

“ 1. 大会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第2602 E (XXIV) 号决议在宣布一九七〇年代为第一个联合国裁军十年时列举了如下目标：

“(a) 所有各国政府迅即加紧其协调而集中的努力，制定关于及早停止核军备竞赛和关于核裁军及消除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有效措施，并缔结一项严格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条约。

“(b) 考虑把实施裁军措施而节省下来的一大部分资源，专门使用于促进发展中国的经济发展，特别是它们的科学和技术进展。

“ 2. 尽管大会嗣后各届会议都重申这些目标，但第一个裁军十年并没有实现其中任何目标。在第一个裁军十年期间，虽然达成了一些有限的协议，但是关于早日停止核军备竞赛以及实现核裁军的有效措施，却仍然可望而不可及。此外，把耗费在无益的军备竞赛上的庞大资源中的任何一部分改作专门用于经济及社会发展的工作，也未取得任何进展。

“ 3. 大会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的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S-10/2 号决议)中表示深信裁军和军备限制，特别是核领域的裁军和军备限制，是防止核战争的危险、增进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促进全人类经济和社会进步所不可或缺的条件，并制定了《行动纲领》<sup>1</sup>，列举今后数年应当执行的具体裁军措施。

---

<sup>1</sup> 大会第 S-10/2 号决议，第三节。

“ 4. 虽然裁军特别联大的积极成就令人鼓舞，但一九八〇年代的十年一开始就出现国际局势恶化和军备竞赛更形加剧的不祥迹象。国际和平与安全遭受种种的威胁：对国家主权、民族独立和领土完整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军事干涉和占领、霸权主义、干涉别国内政、剥夺殖民统治和外国支配下的人民和民族的自决权利、军备竞赛进一步升级和努力达成军事优势。如果最近出现的趋势持续下去，并且不作出任何有意义的努力来制止和扭转这种趋势，那么显然地，国际关系将更趋紧张，而战争的危险甚至要比裁军特别会议最悲观的估计还要严重。在这方面，应可回忆《最后文件》一方面曾经强调，军备竞赛的一切方面都是同达成国际紧张局势的进一步缓和和建立一个有活力的国际和平与安全体系背道而驰的，另一方面又强调和平与安全必须以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为基础。富有讽刺性的是：各个论坛正在深入讨论全球的经济困难和可供解决国际经济困难的资源日趋不足的问题之时，各主要军事国家的军事开支却增加到前所未有的水平，耗费更多本可协助促进全人类幸福的资源。

“ 5. 裁军特别联大的《最后文件》也曾强调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密切联系，其中指出，实施裁军措施所节省下来的资金应当用于促进所有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并帮助缩小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济差距。因此，在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的同时，也宣布这十年为第二个裁军十年是极为适当的。

#### “ B. 目标和原则

“ 6. 第二个裁军十年的目标，应以各国裁军努力的最终目标——也就是《最后文件》所制订的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为其依据。

“ 7. 同这些全盘的目标相一致，裁军十年的目标应该是：

- (a) 停止和扭转军备竞赛，特别是停止和扭转核军备竞赛；
- (b) 缔结和执行有效的裁军协定，特别是核裁军协定，从而对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的达成作出重大贡献；
- (c) 按照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各项条款，在公平基础上把一九七〇年代裁军领域的有限成果加以扩展；
- (d) 遵照《联合国宪章》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 (e) 将实施裁军措施节省下来的大部分资金用来促进达成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的目标，特别是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以加速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

“ 8. 裁军十年期间的裁军进程应按照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所确定的基本原则，并以均等公平的方式进行，以便通过采取适当措施的办法确保每一国家获得安全的权利，并须考虑到核裁军和常规裁军的重要性；拥有最大武库的国家所负的特殊责任；以及具备适当核查措施的必要性。每一阶段的目标应当是各国的安全不因军备和武装力量降到尽可能低的水平而受到减损。

“ 9. 裁军进程应按照《宪章》的规定，伴同联合国建立和平和维持和平任务的加强。

### “ C. 活动

#### “ 一般活动

“ 10. 一九八〇年代的十年应当由一切国家政府和联合国重新加紧努力，就导致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裁军的目的作出显著进展的有效措施达成协议并加以执行。在这方面，应特别注意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所通过的《行动纲领》中某些性质相同的组成部分，这些组成部分最低限度应在这十年间通过多

边谈判论坛和裁军谈判委员会以及其他适当的论坛的谈判加以完成。关于核查的适当方法和程序，应在国际裁军谈判的范畴内加以审议。

#### “综合裁军方案”

“11. 综合裁军方案已被公认为国际裁军战略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应予最迫切地加以制订。裁军谈判委员会应加速其拟订这个方案的工作，以期在定于一九八二年召开的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之前予以通过。

#### “优先项目”

“12. 《最后文件》中认定值得多边谈判机构予以优先谈判的各项具体裁军措施的完成，将为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创造十分有利的国际气氛。〔因此，裁军谈判委员会应竭尽全力就下列各项问题迫切进行谈判，并在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之前，向大会提出商定的案文：〕  
〔因此，裁军谈判委员会应竭尽全力就下列各项问题加速进行谈判，以便在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之前达成协议：〕〔因此，应竭尽全力以便裁军谈判委员会能够就下列各项问题迫切进行谈判，并在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之前，向大会提出商定的案文：〕

“(a)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b) 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一切化学武器并销毁这种武器的条约；

“(c) 禁止发展、生产和使用放射性武器条约；

“(d) 〔缔结一项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法律文书；〕〔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13. 下列属于裁军谈判委员会讨论范围以外的措施，应予以优先考虑：



- “(a) 批准第二阶段限制战略武器条约，并开始就第三阶段限制战略武器条约进行谈判；
- “(b) 批准《特拉特洛尔科条约<sup>6</sup>第一号附加议定书》；
- “(c) 联合国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会议缔结一项协定；
- “(d) 达成一项关于中欧相互裁减军队和军备以及相关措施的协议；
- “(e) 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与会国应就有效建立欧洲信任的措施和裁军措施进行谈判，其中考虑到为此提出的各项倡议和提案；
- “(f) 按照《最后文件》第82段，通过适当的相互裁减和限制军备及军队的协定，使欧洲能在大致均等和均势的基础上，以较低水平的军事潜力达成更为稳定的局势，这将可对欧洲安全的加强作出贡献，并将构成朝向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重要步骤。

“14. [在十年的前半期内][在十年期间]应采取的其他优先措施包括：

- “(a) 在实现核裁军方面取得重大的进展，为此必须在各适当阶段就各项有关协议迫切进行谈判，并就下列方面采取各有关国家认为满意的适当核查措施：
  - “(一) 停止核武器系统的质量改良和发展；
  - “(二) 停止生产一切类型的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并停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
  - “(三) 在可行情况下采取可于商定期限内分阶段进行的综合方案，逐步均衡裁减核武器储存及其运载工具并尽早导致最后彻底销毁这种武器；

<sup>6</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634卷，第9068号，第368页。

- “(b) 防止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的出现；
- “(c) 有关双方进一步就限制战略武器进行谈判，以便导致商定战略武器的大量裁减和质量限制。 这些谈判应可构成朝向裁军和最后建立一个全无核武器的世界的一个重要步骤；
- “(d) 按照《最后文件》第65至71段的规定，进一步采取措施，就防止核武器的扩散达成一项国际协商一致的意见；
- “(e) 按照《最后文件》有关各段，加强现有的无核武器区和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
- “(f) 按照《最后文件》的有关条款，建立和平区；
- “(g) 缔结一项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核武器〔包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协定；〔避免使用核武器，防止核战争和实现有关目标，并尽可能通过国际协定，来达成这个目的，同时须考虑到各项旨在确保这些目标的提案，并须根据《最后文件》第58段的规定；〕〔尽可能通过国际协定来设法确保避免使用核武器、防止核战争和实现有关的目标，从而保证人类的生存不致受到危害；〕〔尽可能通过国际协定来尽速考虑各项旨在确保避免使用核武器、防止战争和有关目标的提案，从而保证人类的生存不致受到危害；〕
- “(h) 采取进一步措施，禁止在军事上或任何其他敌对行动上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
- “(i) 按照《最后文件》的有关条款，采取限制和裁减常规武器和武装部队的多边、区域和双边措施；
- “(j) 削减军事开支；
- “(k) 考虑到各个地区的具体情况和要求，采取建立信任的措施，以便加强各国的安全。

## “裁军和发展

“ 15. 和平与发展是不可分的。第二个裁军十年期间，应尽最大努力，执行具体措施，以便裁军能有效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从而促使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充分早日实现。为此目的，应当重新作出努力，以便就削减军事支出，并将消耗于军事用途的资源转用到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别是造福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达成协议。

“ 16. 也应当作出努力，加强为促进核技术转让和利用的国际合作，以利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同时考虑到《最后文件》一切有关条款的规定，特别要确保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原则上决定<sup>7</sup>于一九八三年召开的促进核能和平利用国际合作的国际会议的成功，以及联合国系统在此领域内的其他促进活动，包括国际原子能机构范围内的此种活动的成功。

## “裁军和国际安全

“ 17. 裁军领域内获得进展的一个基本条件是要能够维持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增进各国之间的互相信任。核武器是人类和文明面临的最大威胁。必须停止和扭转核军备竞赛的一切方面，以期避免发生使用核武器的战争的危险。这方面的最终目的是完全消除核武器。核裁军方面的重大进展可以通过各项加强各国安全的政治或国际法平行措施以及限制和裁减核武器国家和有关区域内其他国家的武装部队和常规武器的途径来达成。

“ 18. 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在最后文件内重申它们全力支持《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并严格遵守《宪章》的各项原则和其他有关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普遍接受的国际法原则。裁军、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尊重自决权和民族独立、国家

---

<sup>7</sup> 大会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 34/63 号决议。

主权和领土完整、按照《宪章》和平解决争端、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加强，彼此都是直接相关的。在任何一领域取得进展都会对一切领域产生有利的影响；反之，一个领域的失败也会对其他地方带来消极影响。一九八〇年代里，一切国家政府，特别是军事最先进的大国应该采取有助于扩大世界上各国之间以及各区域之间的信任的步骤。这意味着所有国家应致力于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增加紧张局势或制造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地区的行动，并在它们同其他国家的关系上，严格尊重国家主权与领土完整，并尊重殖民和外国统治下人民的自决权和民族独立权利。

#### “公众宣传

“19. 正如最后文件所称，“不仅各国政府，并且是全世界人民都必须认识和理解”<sup>8</sup>当前世界军备情况的危险，以便为和平与裁军发动公众舆论。这对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对公正与和平地解决争端和冲突和达到有效的裁军是非常重要的。

“20. 因此一九八〇年代期间，各会员国政府和非政府性新闻组织和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及各非政府组织的新闻部门都应该采取适当的进一步方案，宣传军备竞赛的危险，并宣传各项裁军努力和谈判及其结果的有关资料，特别是通过举办裁军周各项年度活动的途径来进行。这些活动应该构成一个大型方案，进一步使世界公众舆论认识到战争特别是核战争的危险。联合国，特别是裁军中心为了发挥其在裁军领域中心作用和主要责任，应该加强和协调它的出版方案，视听材料，其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以及和新闻机构之间的关系。在这十年内，联合国还应在世界各不同区域内举办讨论会，广泛讨论与世界裁军有关的问题以及特别同各区域有关的问题。

#### “研究

“21. 作为促进审议裁军领域各项问题的过程的一部分，应按照大会决  
<sup>8</sup> 大会第 S-10/2 号决议，第 15 段。

定，就某些特定问题进行研究，以便为谈判或达成协议作好必要的准备工作。联合国主持下进行的研究，特别是联合国训练的研究所范围内的拟议裁军研究所进行的研究，也可以对裁军问题，特别是裁军问题的长期认识和探讨，作出有用的贡献。

### “执行、审查和评价

“22. 为完成为本十年拟订的各项活动，所有各国政府，特别是军事最先进的国家，都应该作出有效的贡献。联合国应该继续发挥中心作用。裁军谈判委员会应充分履行其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的责任。大会每届会议，特别是即将于一九八二年举行的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应对裁军目的的达成作出有效贡献。

“23. 在此还应回顾最后文件内的如下各点：

“(a) ‘双边和区域裁军谈判也可起重要作用，并可促进裁军领域内多边协定的谈判。’<sup>9</sup>

“(b) ‘应在最早的适当时候，召开一次由各国普遍参加并作好充分准备的世界裁军会议。’<sup>10</sup>

“24. 为了确保《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执行情况的协调审议，应将这个议题列入预计于一九八二年举行的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议程内。

“25. 此外，大会一九八五年的第四十届会议将通过裁军审议委员会，审查和评价执行该《宣言》所确定的各项措施的进展。”

---

<sup>9</sup> 同上，第121段。

<sup>10</sup> 同上，第122段。

20. 六月六日，裁军审议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关于议程项目 4 (a)和 (b)的下列建议案文，并同意将之提交大会：

“关于议程项目 4 (a)和 (b)的建议”

“ 1. 遵照大会第 34/83 号决议所规定的任务，委员会审查了‘军备竞赛的各个方面，特别是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以便加速进行以达到切实消弭核战争危险为目的的谈判’。

“ 2. 委员会深为关切地注意到，尽管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已就采取停止和扭转军备竞赛的迫切步骤达成了协商一致的意见，但是今天大国之间的军备竞赛特别是核军备竞赛却进一步升级，甚至存在着军备竞赛进一步加剧的严重前景。国际和平与安全也遭受种种威胁：对国家主权、国家独立和领土完整、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进行军事干涉和占领、霸权主义、干涉他国内政、剥夺殖民统治和外国支配下的人民和国家的自决权利、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升级和努力达成军事优势。如果最近出现的趋势持续下去，并且不作出任何有意义的努力来制止和扭转这种趋势，那么显然地，国际关系将更趋紧张，而战争的危险甚至要比裁军特别会议最悲观的估计还要严重。在这方面，应可回忆《最后文件》一方面曾经强调，军备竞赛的一切方面都是同达成国际紧张局势的进一步缓和和建立一个有活力的国际和平与安全体系背道而驰的，另一方面又强调和平与安全必须以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为基础。

“ 3. 委员会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曾经宣布‘持久的国际和平与安全不能建立在军事联盟的武器积累上，也不能依靠脆弱的威慑均势或战略优势主义来维持’，也曾宣布‘唯有切实执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安全制度，迅速和切实裁减军备和军队，才能建立真正持久的和平。’”

---

“ 同上，第 13 段。

“ 4. 委员会极为遗憾地注意到在执行特别会议所商定的《行动纲领》方面甚少进展，甚至就少数有限军备管制和限制措施进行的谈判也不是中断就是进展极缓。在这种情况下，联合国促进裁军目标的职责因而大为加重。因此，委员会建议大会要求所有国家采取措施以执行《最后文件》所载的《行动纲领》，包括努力促进各项已经中断的会谈重新恢复和继续进行，而且更为具体的是为了第二个裁军十年而将予以商定的各项措施。

“ 5. 委员会坚信：除非各国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各项宗旨和原则以及其他有关的和普遍接受的关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法原则，特别是与尊重各国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不对任何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或对寻求行使其自决权和达成独立的殖民统治或外国支配下的人民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不承认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所取得的领土、不承认在违反《宪章》的情况下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所造的局面或特别的优势、不干预或干涉他国内政、经由联合国达成有效集体国际安全、公正和平地解决冲突和争端等有关的原则，否则就无法在裁军和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取得进展。裁军审议委员会铭记着各国根据《宪章》进行个别和集体自卫的固有权利，以及殖民统治和外国统治下的人民的自决权利。审议委员会强调指出了撤走外国军队，特别是从危机和紧张地区撤出外国占领部队对于达成裁军目标的极端重要性。在这方面，有一种意见认为消除外国军事基地对于达成裁军目标有其根本重要性。同时，也有一种意见认为，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外国军事基地的存在是完全有理由的。

“ 6. 按照大会第 34/83H 号决议第 2 段所规定的任务，委员会还审议了军备竞赛的某些方面，‘以期按照第十届特别会议所订的优先次序并在其范围内拟订关于核裁军和常规裁军的一般谈判途径’。

“ 7. 委员会回顾大会特别会议曾宣告：核裁军和防止核战争的有效措施具有最高优先地位，并且在达成核裁军目标方面，所有核武器国家，特别是拥

有最重要核武库的国家负有特别责任。

“ 8 委员会建议采取迫切措施，防止核军备竞赛进一步螺旋上升。委员会认为裁军谈判委员会应充分履行其核裁军领域内的责任，因此应继续其谈判努力，以期停止核军备竞赛，并遵照其任务达成核裁军，从而完成《最后文件》第 50 段和其他有关段文中的各项具体目标。

“ 委员会注意到，虽然核裁军具有最高优先地位，但大会于其《最后文件》中宣布：“军队和常规武器的限制和逐步裁减，连同核裁军措施谈判，应当坚决地在朝向全面彻底裁军前进的范围内进行”<sup>12</sup>。 审议委员会还注意到，常规领域同核领域一样，拥有最大武库的国家负有主要责任，而这些国家在常规裁军领域取得的进展将构成加强世界和平与安全的重大步骤。

“ 10 委员会重申了《最后文件》中需要坚决争取达成旨在通过限制和裁减军队和常规武器来加强和平和较低军事潜力水平上的安全的双边、区域和多边协议或其他措施的条款，委员会又强调，遵照《最后文件》的各项条款，常规裁军措施应以公平和均衡的方式达成，并顾及每个国家保护其安全、保卫其独立和领土完整的权利，以及殖民统治和外国统治下的人民享有自决和独立的不容剥夺的权利。

“ 11 审议委员会审议了进行“关于常规军备竞赛和常规武器裁军和裁减军队的一切方面”的研究提案。 根据讨论的情况，委员会注意到广泛支持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的建议：在就该研究的一般途径、结构和范围进行了充分讨论并达成协议后，在原则上核可关于常规武器裁军和裁减军队的研究。同时，委员会注意到，有些方面基于若干理由，对这样的研究提出了强烈反对和保留。”

---

<sup>12</sup> 同上，第 81 段。



21. 六月六日，裁军审议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关于议程项目 5 (a) 和 (b) 的下列建议案文，并同意将之提交大会：

“关于议程项目 5 (a) 和 (b) 的建议

“ 1. 裁军审议委员会按照大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第 33/71 H 号决议和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34/83 F 号决议审议了项目 5 (a) 和 (b)。委员会举行了若干次正式和非正式会议，就这些项目一般性地交换了意见，然后开始审议关于各国商定的逐渐裁减军事预算方面采取的具体步骤，并审查了在冻结、裁减或以其他方式抑制军事预算方面达成协议的有效途径和方法。交换意见时，各会员国普遍地表示关切军备竞赛所引起的经济和社会代价，特别是它所消耗的大量人力和物质资源，而且他们认为，总的说来，武器的增加不但无助于加强国际安全，反而削弱了国际安全。鉴于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16 段特别指出：“占着最高百分比的核武器国家及其大多数盟国的军事支出越来越多，并可能进一步扩增，而其他国家的军费也有进一步增加的危险”<sup>13</sup>，各会员国重申，在共同商定的基础上，例如按绝对数字或百分率逐渐裁减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上重要国家的军事预算，将是一项有助于遏制军备竞赛的措施，并将增加目前用于军事用途的资金转用于经济及社会发展的可能性，特别是造福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在这方面所作努力的最终目标应当是达成国际协议来冻结、裁减或以其他方式限制军事支出。

“ 2. 除了以上所说的一般性意见之外，大家还提出了一些其他问题，关于这些问题所表示的意见如下。

“ 3. 一些代表团强调，核武器国家和具有强大军事潜力的国家所担负的主要责任是应当首先冻结和裁减它们的军事预算。这些代表团重申他们的信念，即各国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国际政治问题的公正解决将使各会员国裁减它们的军事预算。

---

<sup>13</sup> 同上，第 16 段。

“ 4 有人认为，军事预算的裁减应同其他裁军措施一样，以公平和平衡的方式进行，以确保每一国家获得安全的权利，而且任何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在任何阶段都不得较其他国家获取优势。每一阶段的目标都应当是维持尽可能最低水平的军备和军队而不减损安全。

“ 5 一些代表团提到大会第34/83F号决议中表示的有必要采取可使一切有关方面都感满意的充分核查措施。关于这一点，一些代表团特别强调了联合国内正在进行的努力，其成果之一是一个联合国专家小组按照大会第33/67号决议制订了一种用来汇报不同类型军事支出的特殊表格。他们表示可靠的汇报表格是就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达成协议的先决条件。因此，他们表示希望所有各区域集团的国家能够更广泛地参与进一步制订汇报表格的工作。

“ 6 一些代表团提到需要各国政府运用政治意志，这样才能实事求是地开展按照百分率或按照相同数值的绝对数字来裁减军事预算，特别是裁减大国军事预算的谈判。在这方面，大家提到一九八〇年五月十四日和十五日在华沙举行的政治协商委员会会议通过的《华沙条约缔约国宣言》<sup>14</sup>中所载的提案。这些代表团认为进一步审议关于预算的比较性或其控制问题，只有使上述谈判的开展推迟。

“ 7 在开始审议议程项目5(a)和(b)时，罗马尼亚和瑞典代表团，为了进一步推动关于促进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所采具体步骤的讨论，曾提出一份共同工作文件(A/CN.10/14号文件)，其中特别建议下列措施：联合国会员国应制订然后通过一项以宣言方式作出联合承诺，表示它们具有冻结和随后裁减军事支出的政治意志，并在缔结这种裁减军费的协定之前，决心在其军事支出上自行克制；加紧努力从事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全球、区域和双边国际协定的谈判和缔结。该工作文件并建议此项《宣告》应根据若干基本原则，例如：(a)冻结和裁减的程序应从军备最强国家的军事预算开始；(b)裁减应

<sup>14</sup> A/35/237-S/13948, 附件二。

当在不影响军事均势从而不致损害任何国家的国家安全的情况下进行；(c)应当采取有关各方均感满意的适当措施来进行核查，节省下来的资金的一部分应转用于造福发展中国家。工作文件进一步建议大会向各会员国建议采取冻结并裁减其军事支出的单方面措施，从而促进嗣后就此一问题缔结一项国际协定的条件。有两个代表团特别提议大会在其第三十五届会议上决定请裁军审议委员会以宣言方式拟订关于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联合承诺的主要组成部分，以便根据大会稍后的建议，进一步予以制订和谈判，并请秘书长采取适当措施来研究关于冻结和裁减军事支出的所有基本法律和技术问题。

“8. 裁军审议委员会参照了本报告内所载关于议程项目5(a)和(b)的审议情况，建议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在审查了根据第33/67和34/83号决议列入其临时议程的“裁减军费预算”的项目以后，请裁军审议委员会下一届实质性会议考虑到大会第34/83号决议的规定，继续审议这个议程项目，并特别认定和制订应当用来管理各国在冻结和裁减军事开支的进一步行动方面的原则，同时记取把这些原则纳入一项适当文件内的可能性。

“9. 裁军审议委员会也请秘书处编制一份背景文件，载列关于裁减军事预算问题方面各国所提出的一切提案和大会所通过的决议，以及联合国系统内所进行的一切研究。”

22. 一些代表团对于有关议程项目3, 4(a)和(b), 5(a)和(b)的建议的某些部分持有保留意见，各该代表团的意见载于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的逐字记录(A/CN.10/PV.40)。

23. 由于裁军审议委员会无法审议议程项目6和7(参见上文第8段)，它建议将该两项目列入委员会一九八一年会议的议程内。

-----

---

###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ا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营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